

证券代码: 838223

证券简称: 金维制药

主办券商: 海通证券

宁夏金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宁夏金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1月8日收到由宁夏回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和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公司顺利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证书编号: GR201764000043, 发证时间: 2017年11月15日, 有效期: 三年。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在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前, 公司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和《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 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次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 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 即仍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此次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是对公司长期以来技术研发、科技创新、成

果转化能力的肯定,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取得有助于公司发挥技术优势, 形成持续创新机制, 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对公司未来的发展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三、备查文件目录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64000043）

宁夏金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9日